

1. 送呈公司註冊處處長文件

隨附本文件之副本及就註冊登記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的文件為（其中包括）本文件附錄六的「其他資料」一段「專家同意書」分段所述之書面同意書及本文件附錄六的「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一段「重大合約概要」的分段所述之重大合約之副本。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可於由即日起直至本文件日期起計14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一般辦公時間內，於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2座34樓長盛律師事務所查閱：

- (a) 大綱及細則；
- (b)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一；
- (c) 截至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各年以及截至2017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本集團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
- (d) 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編製的本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全文載於本文件附錄二；
- (e) 自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創陞融資有限公司所得有關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溢利估計之函件，其內容載於本文件附錄三。
- (f) Conyers Dill & Pearman編製的建議書概述了本文件附錄五所述的公司法的若干方面；
- (g) 本文件附錄六的「有關我們業務的其他資料」一段「重大合約概要」分段所述的重大合約；
- (h) 本文件附錄六的「其他資料」一段「專家同意書」分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
- (i) 本文件附錄六的「服務合約詳情」一段所述的服務合約及委任書；

- (j) 公司法；
- (k) 日期為本文件日期且由弗若斯特沙利文國際有限公司編製的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及
- (l) 日期為本文件日期且由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編製的物業估值報告，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物業估值報告」。